重庆市水利局

关于针对万州等11个区县启动水旱灾害防御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万州区、开州区、梁平区、垫江县、忠县、云阳县、奉节县、巫溪县、彭水县、石柱县、黔江区水行政主管部门，局有关处室、单位：

据市气象部门测报，预计11日夜间到12日，我市有降温降雨天气过程，垫江县、丰都县、忠县、梁平区、万州区、开州区、云阳县、奉节县、巫溪县、彭水县、石柱县、黔江区的部分乡镇有暴雨。

市防指于2023年9月11日20时起，已针对万州区、梁平区、开州区3个区启动防汛Ⅳ级应急响应。根据《重庆市水利局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预案》（渝水防〔2022〕25号）规定，经会商研判，万州区、梁平区、开州区发生小流域山洪灾害风险较高，垫江县、忠县等10个区县中小河流涨水风险高，我局决定自9月11日21时针对万州区、开州区、梁平区、垫江县、忠县、云阳县、奉节县、巫溪县、彭水县、石柱县、黔江区等11个区县启动水旱灾害防御IV级应急响应。请相关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及有关单位务必高度重视，切实做好各项防范应对工作。

**一是**要克服麻痹松懈厌战情绪，恪尽职守，履职尽责。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带班制度，各级水旱灾害防御部门值班人员、带班领导及辖区内重点区域、薄弱环节、水库、山洪危险区等责任人到岗到位，第一时间应对处置。

**二是**要高度关注水雨情变化，滚动开展会商研判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，第一时间提请危险区域进行人员转移，重点抓好中小河流洪水及小流域山洪灾害防御，强化水利工程安全巡查，严禁水库擅自超汛限水位运行。

**三是**各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要按照本区域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预案，视降雨和涨水情况，适时启动本区域内水旱灾害防御应急响应。

**四是**局属相关处室（单位）要高度重视，密切关注，各司其职，按照职责分工，对水库、水电站、山洪危险区、库区高切坡、高位山坪塘等风险点巡查值守及责任人履职情况进行抽查叫应，为各区县抗御洪水提供技术指导服务等工作。同时，要及时上报水、工、灾情信息，安排专人做好险灾情统计核实与上报等工作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重庆市水利局

2023年9月11日

报：水利部防御司、长江委防御局、市委总值班室、市政府总值班室、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。

重庆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3年9月11日印发